

关于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恢复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公告

1.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(LOF) 基金简称 中海惠裕债券发起式(LOF) 基金主代码 1639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《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(LOF)基金合同》和《中海惠 裕 纯 债 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(LOF)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恢复大额申购(转换转入、定期 因业务需要 定期定额投资)的原因说明 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、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发布公告,自 2018 年 10 月 9 日起暂停接受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超过 1000 万元的申请。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本公司决定从 2019 年 1 月 3 日起取消上述 1000 万元的限购业务,即恢复接受对本基金 1000 万元以上的申购,且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不做限制。 2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项:(1)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:400-888-9788(免长途费)或 021-38789788 网址:www.zhfund.com (2)代销机构:招

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信达证券股份有

关于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LOF)恢复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公告 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、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(山东)有限责任公司、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蚂蚁(杭州)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众升财富(北京)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、一路财富(北京)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、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凤凰金信(银川)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

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中证金牛（北京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万家财富基金销售（天津）有限公司。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 日 第 3 页 共 3 页

